

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一、验收方案

(一) 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单位名称	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供应商名称	平阳县直属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平阳县餐饮环节食品安全协管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11N327838876202415405
合同签订时间	2024 年 06 月 03 日	合同规定验收时间	
项目类型	☐ 货物/ ☒ 服务	合同金额	1138498.4 元

(二) 验收方式与方法

验收组织方式	☒ 自行组织/ ☐ 委托代理		代理机构名称	
验收方式	☒ 一般验收程序/ ☐ 简易验收程序		选择简易验收理由	
验收方法	☒ 一次性验收/ ☐ 分段验收/ ☐ 分期验收		选择非一次性验收理由	/
大型或复杂项目	☐ 是/ ☒ 否		☐ 是/ ☒ 否	
	参与验收检测机构名称	/	邀请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参与验收供应商名称	无
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方式	☐ 是/ ☒ 否		☐ 是/ ☒ 否	
	参与验收服务对象	无	采购人、使用人分离项目使用单位名称	无

(三) 验收人员组成

验收小组总人数	5	专业技术人员人数		实际使用人数 (如有)		其他验收人员数量	
验收人员姓名	工作单位		职 称 (专业)		联系方式		备 注
吴连辉	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3706631148		
郑国梁	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3906676636		
白德慧	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3958950788		
戴森森	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3958883162		
钟芳芳	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88587489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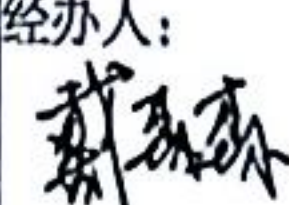
(四) 验收主要指标和标准



序号	名称	合同履约时间、地点、方式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单价	金 额	
1	平阳县餐饮环节食品安全协管服务采购项目	详见采购文件、合同、投标文件	详见采购文件、合同、投标文件	1	1138498.4 元	1138498.4 元	
二、验收情况							
分期情况		共分 1 期，此为第 1 期验收		分段情况		共分 1 段，此为 1 阶段	
第三方参考情况说明		评价对象	评价结果	理由		签字	
		检测机构	☐ 合格 ☐ 不合格				
		其他供应商	☐ 合格 ☐ 不合格				
		服务对象	☐ 合格 ☐ 不合格				
货物类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理由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理由
		货物清单	☐ 合 格 ☐ 不合格		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及外观质量	☐ 合 格 ☐ 不合格	
		技术、性能指标	☐ 合 格 ☐ 不合格		运行状况及安装调试	☐ 合 格 ☐ 不合格	
		质量证明文件	☐ 合 格 ☐ 不合格		售后服务承诺	☐ 合 格 ☐ 不合格	
		安全标准	☐ 合 格 ☐ 不合格		合同履约时间、地点、方式	☐ 合 格 ☐ 不合格	
服务类验收内容及结果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理由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理由
		服务质量	☒ 合 格 ☐ 不合格		服务进度	☒ 合 格 ☐ 不合格	
		人员、设备配备情况	☒ 合 格 ☐ 不合格		安全标准	☒ 合 格 ☐ 不合格	
		服务承诺实现	☒ 合 格 ☐ 不合格		合同履约时间、地点、方式	☒ 合 格 ☐ 不合格	



三、验收结论

存在问题和改进意见	无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 合格 ☐ 不合格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平阳县餐饮环节食品安全协管服务采购项目履约等方面总体情况达到验收条件，一致同意通过验收。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无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吴国军  郑国军  戴秋秋  钟芳芳	
采购代理机构意见： 经办人：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意见： 验收合格。  经办人： 负责人：  戴秋秋 2025年6月20日
供应商确认：  周总， 供应商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0577-88193393 2025年6月20日	

33032810066941

注：

- 1、合同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含本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原则上应采用一般程序验收。
- 2、验收小组应当由 5 人以上（含本数）单数、熟悉项目需求和标的人员组成，其中相关专业技术人员不得少于 4 人。